**民間團體申請補助案--身分關係聲明書（參考）**

申請團體全銜：

申請團體統一編號：

計畫名稱：

茲向南投縣政府OO局（處）聲明如下：

**本申請團體（□是□否）為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2條、第3條所稱公職人員或其關係人。**

\*勾選「是」者，應填寫「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4條第2項公職人員及關係人身分揭露表」（請至南投縣政府/政風處/利益衝突迴避專區下載），未揭露者，依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第18條第3項規定，將處以罰鍰。（相關法規請參閱揭露表內容。）

 此致

|  |
| --- |
| 請加蓋申請團體(印信) |

南投縣政府

負責人： 簽名或蓋章

填報日期： 年 月 日